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10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之《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2021年度履職情況報告》，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張沖  
董事長

中國·洛陽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張沖先生、謝軍先生、馬炎先生、王國強先生及章榕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任紅燦先生及陳勇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晉占平先生、葉樹華先生、何寶峰先生及張雅娟女士。

\* 僅供識別

#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或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及公司《章程》、《审计（或审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切实有效地监督公司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现就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会成员组成，全部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何宝峰先生担任。

## 二、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 8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2021 年 1 月 20 日	关于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021 年 1 月 26 日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的议案。
2021 年 3 月 1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天然气采购框架协议及批准年度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2021 年 3 月 29 日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公司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27 日	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收购秦皇岛北方

	玻璃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2021年8月13日	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1年10月27日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1年11月24日	关于向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公司所属三家信息显示玻璃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续聘的审计单位，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聘任以来，一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年报审计期间，我们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报告的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审计过程中就存在的重要事项进行沟通，并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勤勉尽责，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

经审核，公司实际支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为14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为28万元，与公司所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

#### 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内控基本规范和外部监管的各项要求，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了该计划的可行性，并督促指导公司审计部门严格执行内审工作计划。年终听取了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审阅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评估了内部审计工作的结果，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 3、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

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

#### 4、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公司内控手册的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落实内部控制监督机制职能，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专项审计。同时督促公司加强风险管控，在系统、全面、客观地进行风险评估后，对识别出的重大（重要）风险，确定风险应对策略，以确保重大风险可控、在控、可承受。

公司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形成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为更好地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有效地沟通，积极听取各方诉求参与讨论分析，并进行了必要的协调与沟通，履行了协助公司审计工作顺利完成的各项职责。

#### 6、审核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审计委员会委员本着独立、客观、公正、专业的原则，通过查阅必要的文件资料，与公司经营层沟通交流，对公司年度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合理性、必要性和定价依据进行监控，切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能。

### 四、总体评价

2021年，我们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要求，充分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2022年，我们将进一步完善和提高工作质量，更加尽职尽责的履行

各项职责，确保对经营层及公司经营活动的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洛阳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何宝峰、叶树华、张雅娟

2022年3月29日